

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230A009572 号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铁科技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哈铁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哈铁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哈铁科技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哈铁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哈铁科技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哈铁科技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海涛 110001590293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丽 110101560239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6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3.58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53.20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1,106.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全部到位，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 230C000569 号《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59,184.02 万元,2025 年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26,376.4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70,469.5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65,546.34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923.18 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62,96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86,750.5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853.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51,106.8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9,184.02
本年度使用金额	26,376.44
暂时补流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3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923.31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0,469.52
其中：现金管理金额	70,468.9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制定《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经2022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2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修订该办法，并于2025年8月



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9月30日，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8月23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振华西道支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下属分支机构，无独立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权限，须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签署相关协议；2023年10月23日，公司与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曲阳商务中心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下属网点，无独立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权限，须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签署相关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的约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9月3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 末余额	账户状态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	174001137071	67,711.34	使用中
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02061801040025535	940.36	使用中
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	1001177429200287237	1,817.83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中说明。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22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860.51万元，2022年9月30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该部分自筹资金的使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230C016386号）。

2.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34 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规范。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系募投项目“轨道交通智能识别终端产业化项目”所涉研发人员薪酬，根据银行规定由基本户先行支付所致。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304.9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330.60 万元。后续本项目所涉研发人员薪酬将持续按季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基本账户先行支付金额。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96,686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2024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0日
72,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2025年12月16日	2026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9月30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至2025年12月31日银行账户余额	备注
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	协定存款	2025年10月23日	2026年11月30日	1,817.83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协定存款	2025年6月17日	2026年6月17日	940.36	
哈尔滨国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2025年1月7日	2026年1月7日	63,280.00	
		七天通知	2024年5月22日		513.30	
		七天通知	2024年5月23日		3,019.66	
		七天通知	2024年5月24日		87.12	
		七天通知	2024年9月11日		54.87	
		七天通知	2025年7月8日		755.76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82%。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2023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年12月，公司已将上述超募资金转入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2024年4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82%。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5年1月，公司已将上述超募资金转入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9月30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023年4月18日	2023年5月9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024年4月16日	2024年5月9日
----------	-----------	------------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76.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国铁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33,824.14		33,824.14	32,270.12	32,270.12	32,270.12	32,270.1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红外探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833.90		11,833.90	11,833.90	628.17	2,322.83	9,511.07	19.63	2026年12月	节约成本近900万元	不适用	否	否
天津武清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13,096.62		13,096.62	13,096.62	474.00	563.05	12,533.57	4.3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轨道交通智能识别终端产业化项目			5,601.64		5,601.64	5,601.64	274.27	404.45	5,197.19	7.22	2027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50,000.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4,356.30	-	64,356.30	62,802.28	26,376.44	85,560.45	27,241.8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与
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李惠琦**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国涛
 Full name: 张国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1-06
 Date of birth: 1976-01-06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2131197601060014
 Identity card No.: 23213119760106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90283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283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年08月0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08月08日

11000100072741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注册 任职 资格 检查

2016年3月2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31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注册 任职 资格 检查

2017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2022

2023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注册 任职 资格 检查

2020年8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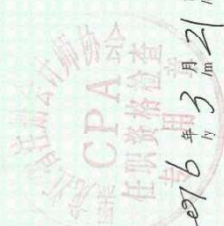
2023年3月21日

注册号: 11000159028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08 月 04 日
y m d



2023

2022

202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关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2-09-28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10041982092805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